无锡学院

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文件

交通〔2026〕9 号　　签发人：

关于印发《无锡学院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班主任工作职责》的通知

学院各科室（系）：

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进一步规范学院班主任日常工作管理，建强学院学生教育管理工作队伍，依据《无锡学院班主任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《无锡学院班主任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等学校规章制度，结合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工科专业人才培养特点、学生学情及学科发展实际，学院研究制定了《无锡学院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班主任工作职责》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无锡学院
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
2026 年 9 月 18 日

无锡学院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　　2026 年 9 月 18 日印发

无锡学院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班主任工作职责

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规范学院班主任日常工作管理，建强学院学生教育管理工作队伍，依据《无锡学院班主任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《无锡学院班主任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等学校规章制度，结合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工科专业人才培养特点、学生学情及学科发展实际，特制定工作职责。

第一条 学院班主任是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学业发展指导、班风学风建设、综合素质培育的核心一线力量，是学生成长成才的直接指导者、引路人与服务者。班主任以学业指导、专业引领为核心，协同辅导员开展学生思想教育、日常管理、成长帮扶、就业升学指导等工作。班主任工作由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具体指导，任期四年（大一至大四）。

第二条 班主任须政治立场坚定，拥护党的教育方针，恪守教师职业道德，热爱学生教育管理工作，责任心强、作风正派、甘于奉献，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和育人素养。熟悉交通及信号控制工程、车辆工程等学院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体系、学分要求、实践教学安排及行业发展趋势，具备扎实的专业素养和学业指导能力，能够精准开展专业引领、学业规划、科创实践指导工作。严格遵守学校班主任选聘与管理规定，服从学院工作安排，按时完成各项育人工作

任务，积极参与学院班主任例会、业务培训、学科竞赛研讨、经验交流等活动，持续提升育人工作能力。

第三条 思想政治教育与价值引领。落实立德树人，常态化开展思政教育，引导树立正确“三观”；结合工科与交通行业素养，开展爱国主义、法治、职业道德、安全教育，培育优良学风班风与集体荣誉感、责任感、纪律意识。

第四条 班级组织建设与学生干部培养。牵头班级组织建设，协同辅导员做好班委、团支部干部选拔、培养、考核、换届；规范日常管理，培育团结奋进、勤学笃行、务实创新的班风。

第五条 班会制度与主题教育。严格落实班会制度，每学期至少主持 1 次主题班会，围绕学风建设、考风考纪、安全教育、科创动员、升学就业、生涯规划等开展教育，并做好记录存档。

第六条 掌握学情与深入课堂。动态掌握班级学情，每月至少 1 次深入课堂了解学习状态。

第七条 协助辅导员开展思想动态排查与突发情况处置，学生学业规划与分阶段指导、学风建设与学业帮扶、升学就业、学生心理问题等工作。

第八条 谈心谈话、宿舍走访与重点帮扶。每学期至少与每位学生 1 次一对一交流；重点关注学困、经济困难、心

理困扰、就业困难、少数民族等群体；每学期至少走访宿舍1次。

第九条 认真填写《班主任工作手册》。

第十条 班主任任期内原则上不得随意调换，确因特殊情况无法履职的，须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同意，报学校学生工作部备案后方可调整。

无锡学院

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

2026年9月18日

无锡学院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　　2026年9月18日印发

抄送：无锡学院学生工作处